

沙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和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发布本年度报告，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沙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319-892107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我局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发布信息 169 条，内容涉及社会保障、促进就业、职业技能提升、就困难人员就业援助、享受创业就业、培训补贴等事项。通过微信公众号沙河人社、沙河市人社局党建、沙河就业、沙河社保、沙河市社会保障卡等新媒体发布各类信息 146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 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事项。我局已在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依申请公开事项渠道和流程。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公文公开审查机制，由经办人、信息提供科室负责人和主管领导分级对信息名称、信息内容、信息来源以及信息发布方式进行保密审

查，确保不存在严重表述错误、泄露国家秘密、发布或链接反动（暴力、色情等）内容等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政务新媒体管理，专人负责信息发布，公开信息内容更新及时，不存在长时间无更新情况或因发布内容不当而引发负面舆情情况。

（五）强化监督保障方面。为进一步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由局长为组长，主管局长为副组长，办公室、网信办、信息科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成立政务认真做好政务新媒体每周打卡工作，确保政务新媒体稳定运行；积极组织参与省政府信息公开法律知识学习问答活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从总体上来看，我单位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上做了一定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一是对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我单位将主要通过以下措施进行改进，一是加强学习、提高认识、明确责任、强化管理，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是深入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3 年全局各单位科室未收取信息处理费。